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山精密

股票代码：002384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市尧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吴中大道 1368 号 3 幢 11 层

股份变动性质：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引起的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9 年 10 月 3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东山精密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东山精密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其已 发行股份 5%的情况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情况	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未来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权益变动的方式	7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一、备查文件	10
二、备查地点	10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东山精密、上市公司、股份公司	指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尧旺	指	苏州市尧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苏州尧旺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减持东山精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2,480 股，使其持有东山精密股份比例低于 5%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中若出现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引起。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苏州市尧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吴中大道 1368 号 3 幢 11 层
法定代表人	杨冬琴
注册资本	125,000 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6MA1WY2JP43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需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8 年 07 月 25 日至****
主要股东	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通讯方式	0512-65853313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曾用名	职务	身份证件号码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杨冬琴	-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4050219810201****	中国	苏州市	无
2	池东辉	-	监事	23081919820604****	中国	苏州市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其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系自身经营需要。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东山精密 80,328,600 股股份，占东山精密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4.999999%，不再为持有东山精密总股本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未来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预先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详细内容请见东山精密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苏州尧旺拟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 3 个月内减持不超过 1,606.57 万股上市公司股票，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

根据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累计减持东山精密 752,480 股股份。

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继续减持或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未来 12 个月内若发生相关股份变动事项且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东山精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2,480 股，占东山精密总股本的 0.046838%。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苏州尧旺持有东山精密股份数量为 81,081,080 股，持股比例为 5.046836%。

本次权益变动后，苏州尧旺持有东山精密股份数量为 80,328,600 股，持股比例为 4.999999%，不再为持有东山精密总股本 5%以上股份的股东。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东山精密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80,328,6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999999%。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查封、冻结等任何其他权利限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66306201

联系地址：苏州市吴中区东山工业园石鹤山路8号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市尧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19 年 10 月 31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苏州东山镇上湾村
股票简称	东山精密	股票代码	00238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苏州市尧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吴中大道1368号3幢11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81,081,080 股 持股比例：5.04683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752,480 股 变动比例：0.046838% 持股数量：80,328,600 股 持股比例：4.9999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2019年10月9日预先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详细内容请见东山精密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苏州尧旺拟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3个月内减持不超过1,606.57万股上市公司股票，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 根据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累计减持东山精密752,480股股份。 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12个月继续减持或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未来12个月内若发生相关股份变动事项且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 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 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 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 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 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 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 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苏州市尧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19 年 10 月 31 日